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部 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医疗卫生、人口计生和药品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在坪山区政府和南方医科大学的大力支持下，依托南医大雄厚的学科人才实力，大力提升人才队伍层次和水平，统筹管理坪山区人民医院、坪山区妇幼保健院、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及上述医院负责运营的 28 家社康中心，根据“共享南医，健康坪山”理念，为坪山市民提供高质量、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医疗健康服务。加快医院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动所属医院从区属二级医院向高等院校附属三级医院的转变。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系统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共 1 家基层单位，无下属单位，按照部门预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预算。系统行政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对接新院区建设各项工作成立专班跟进优化设计布局和诊疗流程。与建工、施工和设计单位定期对接各区域的交楼标准。对接新址各专业系统如厨房、消防、给排水、物流、大型设备安装、管路、大会议厅等。全力推进大型设备采购计划、测算开办费等工作；

2. 聚力特色品牌学科建设。急诊急救“五大中心”建设。进一步巩固国家基层胸痛中心创建成果，推进创建国家标准胸痛中心。全力推进创伤救治中心创建工作，通过省级防治中心3级标准认定。进一步对标创建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临床服务“五大中心”建设。组建展开肿瘤防治中心、麻醉疼痛诊疗中心，加强慢病管理、微创介入和重症监护等临床服务中心。共享资源平台建设。牵头组建集团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病理等资源共享平台。“5+5+1”专科能力提升计划。进一步提升胃肠镜诊疗中心、介入诊疗中心、血液透析中心服务能力和技术水平，形成规模品牌效应；

3. 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引进新院区人才储备200人，即：“四证合一”医师60人、技术骨干和学科带头人20人、本科以上学历护士30人、全科医生30人、公卫医生20人、社康护士30人。返聘大型三甲医院学科带头人20-30人。加强柔性人才引进工作力度；

4. 创新发展科教培育工作。加强基础科研平台建设，为各级科研项目实施、研究生教学、博士后工作提供必要的试验条件。

完成药物/器械临床试验机构（GCP）备案，为承接临床试验奠定基础。大力推动医学检验诊断学科创建市、区两级重点学科。持续加强高水平科研项目申报工作，力争 2023 年国家级课题再新增 1 项；

5. 持续提升社康服务能力。加大对基层医疗服务基础设施、人才队伍、技术资金的支持力度，健全全科医务人员培养培训制度，加快培养高层次复合型医学人才和创新团队。打造“主动健康”坪山示范区，建设全科医疗高地。将主动健康的理念融入年度重点工作当中，以主动健康体验馆为抓手，构建互联互通的系统平台，着力推动主动健康“深圳标准”的制定，解决政府的难点、老百姓的痛点，切实为广大市民的健康服务。进一步加强社康月度督导工作机制，推进基本公共卫生评估常态化。紧紧围绕集团决策部署和目标任务，以基本公卫为重点，多措并举力争超额完成集团要求的各项业务指标；

6. 全面提升医院发展动能。借鉴并导入南方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质量管理模式，适时组建医疗质控、人力资源、运营管理、医保管理、信息数据等高质量管理“五大中心”，健全院科两级质控保障体系。全方位加强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管理，全力冲击深圳市二级公立医院考核 A 级水平。用好 DIP 医保支付政策，抓实病种盈亏点分析，实现各学科 DIP 医保基金使用率保持在合理范围。深入推进绩效薪酬核算与分配机制改革，充分调动医护人员积极性，提高职工幸福指数；

7. 不断强化党建引领作用。健全党委领导下院长负责制工作机制。全面推进党支部“标准+质量+示范”建设，持续推进党支部达标创模、提质晋级行动。狠抓满意度提升工作，建立满意度后进科室院领导挂点工作机制。加强行业作风和党风廉政制度建设，加强医德医风教育，多措并举提升医护人员的职业素养。发挥工、青、妇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大力开展形式多样职工文体活动。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部门预算收入 27,60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7,608 万元，增长 176%。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27,60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7,608 万元，增长 176%。

预算收支增加 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用于区人民医院新院区的人才储备项目经费、三级公立医院创建经费和用于两院五大中心建设所需的学科建设经费；二是集团 2020 年正式投入运营，前期投入项目较少，随着对统筹单位的定位越来越清晰，规划越来越科学，投入的项目也相应增加；三是因编制下年预算时与前年预算执行率挂钩，2020 年预算执行率为 62%，综合考虑，申报 2022 年预算时申报项目较少；2021 年预算执行率为 98%，完成情况较好，在申报 2023 年预算时，申报项目增加；四是以事定费补助（集团社康部）经费预算 2022 年前由区人民医院和区妇

幼保健院分开申报，2022 年成立集团社康部以后，在编制 2023 年预算时将原有社康以事定费补助由区医疗健康集团统一申报，进行管理分配。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预算 27,608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0 万元、公用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7,608 万元。

（一）人员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27,608 万元，具体包括：

1.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预算 20,000 万元，主要包括：集团运营经费工作 1,530 万元，用于聘用人员支出、公用支出，物业房租；医疗健康集团发展补助资金 18,470 万元，用于统筹管理的 3 家单位的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化建设、人才建设、科研教学项目、学科建设、社康与公卫建设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10,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用于区人民医院

新院区的人才储备项目经费、三级公立医院创建经费和用于两院五大中心建设所需的学科建设经费；二是集团 2020 年正式投入运营，前期投入项目较少，随着对统筹单位的定位越来越清晰，规划越来越科学，投入的项目也相应增加；三是因编制下年预算时与前年预算执行率挂钩，2020 年预算执行率为 62%，综合考虑，申报 2022 年预算时申报项目较少；2021 年预算执行率为 98%，完成情况较好，在申报 2023 年预算时，申报项目增加。

2. 综合医院预算 7,608 万元，主要包括以事定费补助（集团社康部）工作 7,608 万元，用于支付统筹管理的 28 家社康的人员经费、公用支出、卫生材料费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7,608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此项预算 2022 年前由区人民医院和区妇幼保健院分开申报，2022 年成立集团社康部以后，在编制 2023 年预算时将原有社康以事定费补助由区医疗健康集团统一申报，进行管理分配。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相关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相关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相关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相关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本单位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27,608 万元，设置并编报 2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000	1、改善下属医院的就医诊疗环境，为就医人员营造一个舒适的就诊体验。 2、依据国家网络安全法律法规，通过建立网络安全管理和技术体系，实现网络安全“两个加强、三个统一、四个提升”总体工作目标，确保网络和业务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3、按照区里统一规划，

		“十四五”末期集团所属两家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提升至 5 级需新增或升级改造。 4、持续推进集团资源共享和互通建设。提升集团社康整体信息化水平；实现集团科研项目、实验室、设备试剂及科研人员等流程化、标准化管理；根据上级相关要求实现与单病种、工伤保险平台进行对接。 5、提升医疗集团的智慧管理水平，实现集团人、财、物智能化、科学化、精细化运营管理。 6、持续推进“五大医学中心”建设， 7、按照集团整体部署，按照错位发展原则，在两家医院分别设置重点培育学科，进行重点扶植； 8、妇保院启动“三级甲等”专科医院创建工作； 9、人民医院结合区域社会需求和学科发展需要，成立医美中心，购置必需常用设备。 10、依托南方医科大学重点学科，加大团队对口帮扶力度，柔性引进 4 个团队；引进固定薪酬“三名”
--	--	--

		专家（全职或首席专家）9-10 人；依据集团”三名工程“管理办法，按照专家来院工作时间和工作内容支付薪酬。 11、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教司发布《医疗卫生机构科研用人类生物样本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的要求，建立一套标准化、全流程信息化、一体化管理的科研用人类生物生物标本库，为我院各科医护人员的科研提供有力支撑，对全面提升我院的研究水平和科研产出具有重要意义。 2-10、为集团及所属医院科教发展提供支持。 12、技能培训中心全科医师、急救、护理培训必需设备购置。 13、根据不同时期碧岭社康工作任务，更新社康配备标准，落实标准化配置。优化社康医疗服务，减少社康运营成本，进一步降低社康经济压力，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保障服务。 14、根据五癌筛查文件精神，开展消化道肿瘤筛查，早查早防早治，提升
--	--	--

		辖区居民健康水平。 15、专科专家下社康坐诊，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保障服务。
综合医院	7608	确保人员经费以及医疗物资充足，缓解“看病难、看病贵”的医疗困境，促进医院平稳运行，保障医疗质量，提高服务对象对医院的满意度。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

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

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7,608	一、卫生健康支出	27,60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608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公立医院	7,60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综合医院	7,608
三、单位资金	0		
1. 事业收入	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其他收入	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27,608	本年支出合计	27,608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7,608	支出总计	27,60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27,608	0	27,608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08	0	27,608	0	0	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000	0	20,000	0	0	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000	0	20,000	0	0	0
	21002	公立医院	7,608	0	7,608	0	0	0
	2100201	综合医院	7,608	0	7,608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7,608	一、卫生健康支出	27,60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608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公立医院	7,608
		综合医院	7,608
本年收入合计	27,608	本年支出合计	27,608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7,608	支出总计	27,60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27,608	0	27,608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27,608	0	27,6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08	0	27,60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0,000	0	20,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000	0	20,000
	21002	公立医院	7,608	0	7,608
	2100201	综合医院	7,608	0	7,608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27,608	0	27,608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27,608	0	27,6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08	0	27,6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08	0	27,608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2022 年	0	0	0	0	0	0
	2023 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0	0	0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0	0	0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医疗健康集团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综合医院	确保 28 家社康人员经费以及 医疗物资充足 ,缓解 “看病难、 看病贵” 的医疗困境 , 促进医 院平稳运行 , 保障医疗质量 , 提高服务对象对医院的满意 度。	7,608	7,608	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用于完成区人民医院五大中心建设 ,两院医疗环境水平提升 ,科研教学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等	20,000	20,000	0
	金额合计:		27,608	27,608	0

年度 总体 目标	1、改善下属医院的就医诊疗环境，为就医人员营造一个舒适的就诊体验。 2、依据国家网络安全法律法规，通过建立网络安全管理和技术体系，实现网络安全“两个加强、三个统一、四个提升”总体工作目标，确保网络和业务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3、按照区里统一规划，“十四五”末期集团所属两家医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提升至5级需新增或升级改造。 4、持续推进集团资源共享和互通建设。提升集团社康整体信息化水平；实现集团科研项目、实验室、设备试剂及科研人员等流程化、标准化管理；根据上级相关要求实现与单病种、工伤保险平台进行对接。 5、提升医疗集团的智慧管理水平，实现集团人、财、物智能化、科学化、精细化运营管理。 6、持续推进“五大医学中心”建设， 7、按照集团整体部署，按照错位发展原则，在两家医院分别设置重点培育学科，进行重点扶植； 8、妇保院启动“三级甲等”专科医院创建工作； 9、人民医院结合区域社会需求和学科发展需要，成立医美中心，购置必需常用设备。 10、依托南方医科大学重点学科，加大团队对口帮扶力度，柔性引进4个团队；引进固定薪酬“三名”专家（全职或首席专家）9-10人；依据集团“三名工程”管理办法，按照专家来院工作时间和工作内容支付薪酬。
----------------	---

	11、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教司发布《医疗卫生机构科研用人类生物样本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的要求，建立一套标准化、全流程信息化、一体化管理的科研用人类生物生物标本库，为我院各科医护人员的科研提供有力支撑，对全面提升我院的研究水平和科研产出具有重要意义。 2-10、为集团及所属医院科教发展提供支持。 12、技能培训中心全科医师、急救、护理培训必需设备购置。 13、根据不同时期碧岭社康工作任务，更新社康配备标准，落实标准化配置。优化社康医疗服务，减少社康运营成本，进一步降低社康经济压力，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保障服务。 14、根据五癌筛查文件精神，开展消化道肿瘤筛查，早查早防早治，提升辖区居民健康水平。 15、专科专家下社康坐诊，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保障服务。 16、确保 28 家社康人员经费以及医疗物资充足，缓解“看病难、看病贵”的医疗困境，促进医院平稳运行，保障医疗质量，提高服务对象对医院的满意度。			
绩 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数量	信息化建设项目	≥35 项

指 标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	≥4 项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4 项
			人才工作项目	≥3 项
			科研教学项目	≥12 项
			技能培训中心项目	≥5 项
			社康中心建设项目	≥20 项
			确保 28 家社康中心工作正 常运行	28 家
			社康年门诊量	≥70 万人次
		质量	信息化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 验收合格率	100%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验收合格	100%

			率	
			人才工作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科研教学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技能培训中心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社康中心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信息化建设项目完成进度	100%
			社康中心资质达标率	100%
			社康中心卫生材料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 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
			人才工作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
			科研教学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
			技能培训中心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
			社康中心建设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
			卫生材料回款时间	入库后 1 个月以内
			人员经费支付完成时间	每月 12 日前
		成本	信息化建设项目	≤2058 万元
			基础建设诊疗环境提升项目	≤676.3 万元
			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2282 万元
			人才工作项目	≤8271.27 万元
			科研教学项目	≤1972.16 万元
			社康中心建设项目	≤2931.06 万元

			集团运营经费	≤1809.21 万元
			以事定费补助（集团社康部）	≤7607.50 万元
	效益	经济效益	缓解集团两家医院经济压力，降低医院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	践行公立医院社会公益服务职能，缓解困难群众看病压力，降低支付	降低
			促进人群健康发展，提升患者就医环境，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临床服务和教学水平，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培养全科人才	提升

			优化社康医疗服务体质，提高社康提供服务质量	提升
			保障社康中心的公益性，降低居民看病支出	降低
			提升公共卫生医疗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在进行经济和其他活动时，应尽量减少资源的消耗和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减少
			提升专业技术能力，更好服务社会	提升
		可持续影响	推动辖区医疗卫生事业持续发展	保持可持续
			保持自然、经济、社会协调	保持可持续

			发展	
			提升医疗服务技术水平	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		